

股票代码:600389 股票简称:江山股份 编号:临2013-004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月29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3年2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独立董事徐宪华先生已于2013年1月17日辞去公司董事一职),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书面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1、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2、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编号为临2013-006号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2月7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介
杜永朝,男,1961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经济师,曾任南通市计划委员会科员、副主任;南通市建设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南通市计划委员会科长、主任助理;南通市港闸区政府副区长、党组成员;南通市经贸委副主任、党组成员;南通市经信委副主任、党组副书记,南通市乡镇企业局、中小企业局局长;现任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股票代码:600389 股票简称:江山股份 编号:临2013-005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2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书面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特此公告。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2月7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介
许旭,男,1976年出生,华东政法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硕士研究生,荷兰格罗宁根大学国际法博士在读。曾任可口可乐中国区集团法务总监;通用电气医疗集团医学诊断事业部大中华区法律与合规顾问。2012年加入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现任中化国际法律部总经理。

股票代码:600389 股票简称:江山股份 编号:临2013-006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会议日期:2013年3月16日 星期六上午9:00

二、会议地点:南通文景国际大酒店

- 三、会议审议议题:
1、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2、关于改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四、出席会议办法:
1、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等。
2、截止2013年3月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
五、会议登记办法:
法人股东持股票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加盖公章)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持股票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股票帐户卡、本人和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写明股东姓名、股东帐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股东身份证及股票帐户卡复印件。
六、登记时间:
2013年3月11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00。
七、登记地点: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路99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八、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513-83558270、83530931
2、传真:0513-83521807
3、邮政编码:226017
4、联系人:宋金华、黄燕
九、其他事项: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2月7日

附: 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本人单位参加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对以下议案进行表决:

议案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1.1	杜永朝	—	—	—
2	关于改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	—	—
2.1	许旭	—	—	—

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帐号:
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股票代码:金证股份 股票代码:600446 公告编号:2013-008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 董事会2013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3年第二次会议于2013年2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8人,实际董事8人,经过充分沟通,以传真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壹仟贰佰元授信额度,期限叁年,并由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三、会议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累计人民币肆仟万元整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
四、会议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累计人民币肆仟万元整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
五、会议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贰仟万元整的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
六、会议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肆仟万元整的授信(提供保证担保)》。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六日

股票代码:金证股份 股票代码:600446 公告编号:2013-009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担保人名称: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本次为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担保额度 9,000 万元
● 本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13,000万元
●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二、担保情况概述:
2013年2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拟向银行申请贷款及综合授信9,000万元,本公司拟为齐普生公司的贷款及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普生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结义;注册地址:深圳;注册资本:5000万元;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工业区202栋四层西侧418室;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产品及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上门维修;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楼宇智能化工程的技术开发及销售(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电子产品、通讯器材、机构设备的销售及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市政工程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
截至2011年12月31日,齐普生公司资产总额:309,179,441.27元, 负债总额:212,366,535.97元, 资产负债率:96.812,905.30%,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27,330,793.82元, 净利润:23,411,515.70元。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齐普生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较好,公司可以有效的控制担保产生的风险。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35,82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69.37%。其中:齐普生公司担保总额7000万元,齐普生公司为公司的担保余额是18571万元,深圳市金证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担保10250万元,齐普生公司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且上述单笔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董事会决议

D)、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E)、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六日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拟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 会议召集人: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会议时间:2013年2月22日上午10:00
(三) 地点: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楼会议室
(四)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二、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向兴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参会人员:
详细内容见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3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和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四、会议登记办法:
1、在2013年2月1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五、注意事项:
会议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五道金证大厦九楼会议室
邮编:518057
联系人:王凯
联系电话: 0755 386393989 传真: 0755 386393986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六日

附: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 作为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包括临时提案)具有表决权,兹委托 代表本人出席于2013年2月22日召开的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权限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	(关于向兴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V”,做出投票指示。
2、除另有明确指示外,受托人可以根据自己的意愿表决。
3、除另有明确指示外,受托人亦可自行酌情就本次股东大会上提出的其他需决事项按自己的意愿投票表决或放弃投票。
4、委托人为境内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5、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止。

委托人(自然人)姓名: 受托人(自然人)姓名:
委托人(法人)名称: 受托人(法人)名称:
委托人(法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法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法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法人)身份证号: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证券代码:600551 证券简称:时代出版 公告编号:临2013-004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3年2月6日上午9:00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13年1月26日起以传真、电子邮件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王亚非董事长主持,经过充分讨论、认真审议,与会全体董事以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委托理财和委托贷款项目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与有资质的金融机构合作,实施如下委托理财和委托贷款项目:
1.公司于2013年2月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可在1年内累计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9亿元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现公司全资子公司时代新媒体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认购“杭州银行“幸福99”机构客户1304理财计划”产品,理财产品期限为1年,年利率为5.0%,按年付息。公司此次认购产品为保本型低风险理财产品,已经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汪岳、徐圣能审核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2.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委托招商银行合肥金屯支行贷款,委托贷款期1年(自委托贷款手续完成、委托贷款发放之日起计算),委托贷款利率为9.5%,按季付息;安徽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委托贷款提供本息连带责任担保。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落实。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过去12个月内累计进行委托理财和委托贷款的余额为人民币1.27亿元(含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9%。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重大决策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2月6日

证券代码:600743 证券简称:华远地产 编号:临2013-002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12月	2011年1-12月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07,954.00	261,475.40	18%
营业利润	81,467.91	77,310.27	6%
利润总额	81,316.98	77,108.46	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28.53	49,658.12	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4	0.37	-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795	20.948	-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795	20.948	-0.7%
总资产	1,307,971.11	941,498.53	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4,434.95	242,951.02	17%
股本	158,057.48	126,445.98	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80	1.92	-6%

注:1、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2、2011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为126,445,983.00元,2012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为158,057,478.00元,上述相关数据以此为基础计算而得。
3、调整前数据为按2011年12月31日股本数计算数据,调整后数据为按2012年12月31日股本数计算数据。
二、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说明
(一)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与利润均较上年有一定幅度增长,主要因为公司已销售的房地产项目在年内竣工交付并且结转收入增长所致。
(二)公司报告期总资产增长39%,主要因为公司房地产开发规模扩大,销售回款增长和实现利润增长所致。
(三)公司报告期内实现签约金额 56.23亿元,同比增长151%,取得较好经营业绩,并为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稳定增长奠定了良好基础。
三、公告上网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较正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859 股票简称:王府井 编号:临2013-002

北京王府井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增资引入合作伙伴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王府井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郑州王府井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王府井商业”)以增资方式引入合作伙伴的事项。上述事项已于2012年11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上披露。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上述以增资方式引入合作伙伴事项已经北京市国有资产评估核准,2013年2月6日,本公司与塔博曼郑州(香港)有限公司(TAUBMAN ZHENGHOU HONG KONG LIMITED A Hong Kong Limited Company)简称“塔博曼郑州”)签署了合资合同。塔博曼郑州以人民币22,140万元向郑州王府井商业增资。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郑州王府井商业51%股权,塔博曼郑州持有郑州王府井商业49%股权。上述增资价格参考郑州王府井商业评估价值经双方协商确认。鉴于塔博曼郑州为一家在香港注册设立的公司,本次增资事项尚需经过商务部门审批。

依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XYZH2011A1073-3号审计报告及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2)第BJV1055号评估报告,确认郑州王府井商业截至2012年10月31日总资产账面价值39,093.31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22,995.31万元,总资产评估价值39,137.50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23,039.50万元,增值额为44.19万元,评估增值率为70.19%。
塔博曼郑州是一家根据香港法律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其主要经营地址位于香港金钟道88号太古广场11层1107-11室(Suite 1107-11, 11th Floor, Two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Admiralty, Hong Kong)。该公司由美国塔博曼购物中心公司(Taubman Centers, Inc.)的下属子公司塔博曼郑州控股有限公司(一个开曼公司)Taubman Zhengzhou Holdings Limited, A

北京王府井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六日

股票代码:中航飞机 股票代码:000768 公告编号:2013-005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没有出席否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2013年2月6日 星期三下午15:00时
(二)召开地点:西安市阎良区西飞大道十号西飞宾馆第二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四)召集人: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方玉峰
(六)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人,代表股份1,463,159,4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13%。
(二)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对列入会议通知中的议案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经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批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63,159,47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修订后的《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七日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电话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办公调整,自2013年2月7日起,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电话分别变更为:029-86833097和029-86833107,其他联系方式不变。特此公告。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068 股票简称:葛洲坝 编号:临2013-004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3年1月3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2013年2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各位董事审议,会议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关于葛洲坝重庆投资有限公司股权信托融资的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葛洲坝重庆投资有限公司向四川信托有限公司以股权信托的方式融资45,000万元,期限三年。
葛洲坝重庆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为30%;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葛洲坝海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2150万元,持股比例为43%;重庆浩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出资1350万元,持股比例为27%。注册地址在重庆市江北区,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房屋销售及租赁等。四川信托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30,000万元,注册地址在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人民南路2段18号川信红照大厦,经营范围为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等。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对葛洲坝重庆投资有限公司增资45,000万元,其中2,000万元作为葛洲坝重庆投资有限公司

的实收资本,43,000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葛洲坝重庆投资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7,000万元,其中: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葛洲坝海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30.71%,本公司持股21.43%,重庆浩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持股19.29%,四川信托有限公司持股28.57%。
根据双方约定,信托存续期间,四川信托有限公司不享有葛洲坝重庆投资有限公司的具体经营管理权,葛洲坝重庆投资有限公司原有的董事会及经营管理机构不因本次增资而进行调整。葛洲坝重庆投资有限公司按照双方约定的价格每季度向四川信托有限公司支付溢价款。
信托期限届满之日,葛洲坝重庆投资有限公司回购四川信托有限公司持有的股权,本股权信托计划终止。股权回购款为投资款本金45,000万元及未支付完毕的股权溢价款。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对葛洲坝重庆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回购提供担保。
公司董事会认为该股权信托融资遵循了市场交易原则,融资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0247 证券简称:金城股份 编号:2013-014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2013年2月4、5、6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 经本公司自查及征询控股股东,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3年2月4、5、6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自查,本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公司于2013年1月3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相关议案,并于2013年2月2日进行了信息披露。
除上述之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经与公司、公司大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核实,除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

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除已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以外,未来三个月内,不会策划针对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鹏博士 编号:临2013-004

成都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50%股权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于2012年11月21日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等相关决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不超过5.5亿元人民币价格范围内负责办理收购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挂牌转让的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企业”或“长城宽带”)50%股权在产权交易所的竞买事宜。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2]1670号文核准同意,公司已于2012年12月13日与中信网络有限公司就长城宽带50%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产权转让价款人民币71200万元,公司采用分期付款支付方式。按照《产权交易合同》的约定,公司已支付完毕股权转让款的30%,并将持有的长城宽带50%股权(45000万元出资)质押给中信网络有限公司,对尚未支付的49840万元股权转让款和7443.841410万元代偿债务提供担保。(详细内容见公司临2012-049号公告、临2012-051号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成都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2月6日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2013-009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脚树和老屋基矿井恢复生产的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金佳煤矿一采区发生爆炸与瓦斯突出事故并引致公司所属矿井停产整顿事宜,以及公司所属矿井中的土城、月亮田和火铺矿并经验收恢复生产的情况,本公司已分别于2013年1月21日、1月22日和2月4日进行了相应公告。
2013年2月2日晚和2月5日上午,经相关部门竣工验收,公司老屋基矿井和山脚树矿井分别达到了复产要求并恢复生产。截至本公告日,除事故矿井金佳煤矿外,公司所属其余矿井均已恢复生产。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2月6日

股票代码:600496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编号:临2013-003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解押暨质押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精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控股集团”)通知,获悉精工控股集团已于2013年2月4日解除原质押给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的本公司已发行股份1458万股,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权质押解除登记手续。同日,精工控股集团又办理了1458万股股票质押给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的质押手续。
截止目前,精工控股集团累计质押股份18,162.5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2.69%,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96%。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2月7日